

南昌市教育局

洪教义教字〔2021〕9号

关于印发《南昌市学前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1年——2023年）》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育事业管理中心（教办）、湾里管理局教科体办：

《南昌市学前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1年——2023年）》已经市教育局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南昌市学前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 (2021年——2023年)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发[2018]39号)、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21号),推动我市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幼儿园工作规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为专业指引,按照《江西省学前教育质量提升计划(2020-2025年)》要求,结合南昌学前教育工作实际,进一步加强各级各类幼儿园管理和内涵建设,进一步提高我市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上好园”的美好期盼。

二、工作目标

全市学前教育规范有序发展,高质量教育意识持续强化,科学保教理念有效落地,学前教育师资队伍综合素养和科学保教实践能力逐步提升,课程实施与建设有效推进,游戏化教学有效开展,“小学化”倾向基本消除,全市保教质量整

体呈上升趋势，各类幼儿园差距逐步缩小，优质资源持续扩大，让每位幼儿享受公平、优质的学前教育，为我市学前教育发展水平和保教质量在全省处于领先地位奠定坚实基础。

三、工作策略

1. 市级统筹，强化规划指导，力求有声有色有味

市教育局在高质量教育发展视域下，找准学前教育质量提升的发力点，做好总体规划设计，提出明确工作目标，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引导县区、幼儿园走内涵特色发展之路，推动我市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2. 县域为主，破解质量难题，推动质量整体提升

落实以县为主的管理体制，强化县区、开发区、管理局教育行政部门（以下简称“县区教育行政部门”）高质量发展意识，以问题为导向，以目标为引领，统筹抓好区域内幼儿园质量提升工作，形成县域学前教育发展特色。

3. 一园一策，倡导差异发展，形成各美其美格局

积极倡导各级各类幼儿园基于地域实际，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实际，找准各自发展的契合点，在错位发展、多样发展中提高质量、凝练特色、创造品质，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满足市民“上好园”的更高需求。

四、主要工作内容

（一）坚持规划先行，绘制质量提升工作“施工图”

1. 县区制定质量提升实施方案。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应准确把握区域内园所保教质量发展态势和差异，找准质量提升

的突破口、关键点，整体设计、整体策划、整体实施和整体推进县域质量提升实施方案。同时，指导区域内幼儿园科学制定三年发展规划，并以三年规划为依据做好幼儿园发展性评价工作。各县区学前教育质量提升方案于2021年5月30日前送达市教育局义教科。

2. 幼儿园制定三年发展规划。各级各类幼儿园应客观分析当下园所发展存在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找准发展定位，科学编制幼儿园三年发展规划，确定未来三年的办园理念、发展方向、发展目标、重点工作和采取的工作举措，并制定与之匹配的每学年、每学期的工作目标、计划项目和工作举措，尽可能放大主动发展的过程性价值，尽可能释放幼儿园发展的内生动力和办园活力。县区教育部门于2021年8月30日前，指导督促区域内所有幼儿园高质量编制好三年发展规划。

（二）注重指导引领，做到保育教育工作规范有序

1. 制定完善并落实相关工作规范。市教育局将完善《南昌市幼儿园一日保教工作流程和规范操作要求》，督促县区教育行政部门指导区域内幼儿园依标依规落实要求。在教育行政部门及其教研单位指导下，各幼儿园应坚持保教并重原则，明晰保教管理职责，合理组织实施幼儿一日活动，科学开展保教工作。市教育局修订《南昌市市级示范幼儿园评估细则》、制定《南昌市幼儿园办园质量评价意见》等文件，引导各级各类幼儿园由资源供给向内涵发展转变，向高质量、

高品位目标前行。

2. 强化对保教工作的教研引领。由市级教研部门统筹指导，完善“市—市级片区—县区—县区片区—幼儿园”五级教研网络，做到区域覆盖、整体带动，协同指导县区教研部门完善区域教研制度和园本教研制度，优化各级教研内容与方式，引领幼儿园树立和践行科学保教理念。

（三）优化课程实施，推动科学保教理念真正落地

1.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所有幼儿园必须明确“为谁培养人、怎样培养人、培养什么人”这个根本问题，牢牢把握正确的办园方向，始终坚持在课程游戏化中用心做好培根铸魂工作，培育幼儿良好的道德品质，扣好人生第一粒纽扣。幼儿园一切活动严禁出现意识形态领域的问题。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及其教研部门、责任督学务必加强常态化检查指导工作。

2. 严格按照要求推进课程实施。幼儿园教育应依据《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结合本园实际制定课程实施方案，合理利用各种途径促进课程园本化实施。按照教育部印发《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要求，实施入学准备教育，帮助幼儿实现从幼儿园到小学的顺利过渡，坚决防止和纠正“小学化”倾向。积极鼓励支持有条件的示范性幼儿园，结合园所实际情况，开展园本课程、班本课程的实践探索，推进个性

化的课程建设，满足幼儿身心健康成长的需要，促进教师专业化成长，创建高品位、高质量的标杆幼儿园。

3. 实施安吉游戏推广计划。2021年6月开始，采取市和县区教育局行政部门、市和县区教育局教研部门、幼儿园的“三级联动”策略，力争每个县区都有试点实验园、每种地理区域情形都有试点实验园，每类等级幼儿园都有试点实验园，按照“点上实验、模仿创生、交流推广、点面扩大”步骤，有计划实施“安吉游戏”推广计划，使“真游戏、真学习、真发展”游戏理念真正落地，创生南昌本土化的游戏模式，助推我市学前教育质量整体提升。

4. 结合课程实施开展课题研究。各幼儿园应围绕园所课程实施的真实情况和问题，扎实展开课题研究，争取形成有一定水平的研究成果，积极参与市级、省级、国家级优秀课题成果评选。市、县区教研部门应采取一定方式对幼儿园课题研究给予专业指导，在区域内及时推广优秀的课题成果，强化研究成果转化工作，放大成果效应。

（四）深化队伍建设，筑牢保教质量提升坚实基础

1. 规范幼儿园教职工职业道德行为。各幼儿园根据《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要求，把“敬业”与“爱幼”作为教职工职业道德规范的核心，加强师德教育，规范职业行为，明确师德底线，强化考核运用，引导教职工做幼儿健康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

2. 做好保教人员分类分层培训工作。以县教育局行政部

门为主，加强管理人员、教师、保育员、保健医生等各类保教人员基础性培训工作，做到持证上岗。创设区域示范园园长大课堂制度。县区教育行政部门每月安排示范园园长面向非示范性幼儿园园长、教师开展授课培训，充分激发、释放这一群体的专业能力。每学期示范园园长大课堂授课培训安排，由县区教育行政部门于春季、秋季开学前送达市教育局义教科备案，以便了解授课培训实施情况和效果。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明确分工做好新手型、胜任型、骨干型教师培训。新手型、胜任型教师培训主要由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负责，骨干型教师培训由市、县区两级教育行政部门协同培训，提高师资培养质量，科学平衡、完善教师素养结构，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市教育局每年将组织业务竞赛，以赛促进全员性岗位练兵，以赛促进教职工专业成长，以赛检验培训成效。

3. 坚持以园为本提高教职工专业能力。幼儿园应通过园本培训、园本教研等多种方式，提高教职工的技能技巧和专业素养。鼓励幼儿园立足园本实际，创新师徒结对模式，尝试在本园、集团化办园、示范园结对帮扶中探索“1+N”师徒结对模式，新手型、胜任型教师即可在本园，亦可跨园、跨区结对N名专业能力、专业素养突出的骨干教师，多角度多方面提升教师专业能力。集团化办园、公办园+分园或新公办园等模式办园的园所，应结合本集团、本园实际，制定交流轮岗实施方案，有计划开展教师交流轮岗工作，优化教师资源配置，促进各园发展。

4. 以“学研行”组织形式创新培养模式。市教育局启动“蒲公英种子计划”，遴选一批年龄适中、学习动力足、专业素质好、创新意识强的“种子”型教师，基于实践、基于问题、基于兴趣，组成“教研部门和高校的专家+幼儿种子教师”学习研修共同体，以行定研、以研定学、以学促行，形成一批行动研究成果，为未来南昌学前教育培养名教师、孕育名园长，并将其作为“种子”，浓厚其所在园所及区域学习研究氛围，带动园所、区域教师专业水平整体提升。

（五）细化示范引领，拓宽优质资源持续扩大渠道

1. 建设一批科学保教实验园。市教育局根据《江西省学前教育质量提升计划（2020-2025年）》中分期分批建设科学保教实验园的要求，发现、培养和建设一批科学保教标杆园，从中遴选一批更为优秀的标杆园成为省级科学保教实验园，进而以点带面推动全市学前教育质量稳步提升。

2. 发挥示范园示范引领作用。市、县区教育部门要充分调动示范性幼儿园的积极性，健全完善示范园结对帮扶制度和考核激励机制，采取自愿+行政指定的做法，以帮助帮扶园将好的办园理念和发展规划真正落地、提高园务管理水平和科学保教质量、促进双方共同发展为重点任务，安排区域内所有的示范园与新公办园、民办普惠性幼儿园、乡村公办园开展为期三年的结对帮扶活动。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重在考核结对双方年度发展性成效和三年内帮扶园实现晋升示范园的目标。发挥乡镇公办中心幼儿园示范辐射作用，探

索乡镇中心园和村办幼儿园一体化管理新路径，加强对村办幼儿园的业务指导。

（六）探索信息化应用，助力保教质量优质发展

1. 布局信息技术赋能学前教育的工作。市教育局将制定《南昌市学前教育信息化建设指导意见》，本着“以信息化赋能儿童发展、以数据驱动儿童立场”原则，提出我市幼儿园信息化建设与应用的基本要求和发展要求，明确建设策略和主要路径，以县为主、市县（区）协同遴选若干所试点园，开展信息技术在幼儿园试点研究、实践探索，梳理有效做法经验，适时开展交流展示，逐步推广试点成果，让信息技术服务于儿童成长、教师专业发展，服务于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

2. 倡导幼儿园实践探索先行先试。鼓励具备一定条件的幼儿园，在市、县区教育部门统筹安排和指导下，以幼儿园“保、教、管”等核心任务为主线，按照园务管理、保教实施、卫生保健、评价改革、教研培训、家园共育等方面的工作需求，不断拓展信息技术应用场景，力求从基本应用水平逐步发展到综合应用水平、创新应用水平，为全市推进信息技术赋能学前教育工作创出新做法、凝练新经验、锻造新特色。

五、保障措施

（一）健全学前教育质量提升保障机制

1. 加快推进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各县区要将普惠性幼儿

园建设纳入本区域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对照国家、省有关幼儿园建设标准和办园条件标准，制定完善学前教育控制性详细规划，按照任务要求持续推进普惠性幼儿园建设，构建良好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网络，为提高质量、创建普及普惠达标县打牢硬件基础。

2. 积极争取财政加大经费投入。各县区应逐年提高学前教育经费在教育经费中的比重，参照市级做法设立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其中质量提升的工作经费应占到一定比例，并从市级下拨的生均公用经费奖补和普惠性民办园补助经费中，划出一定的比例用于质量提升工作。各县区应建立普惠性幼儿园奖补机制，明确公办园和民办普惠园每年每班奖补标准并逐年增长，改善办园条件，提升办园层次。

3. 依规依标配齐相关人员。县区教育部门应有承担学前教育管理职责的机构和人员，配好学前教育教研员，选聘有学前教育专业背景的人员担任责任督学，科学指导本区域学前教育发展。各县区应按照《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暂行）》要求，通过盘活事业单位编制、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等措施，保障公办幼儿园用人需求；指导民办幼儿园配足教职工，严禁出现身兼数职的现象。纳入公办性质管理的幼儿园，必须坚持公办园“三条底线”标准。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保障好公办、民办幼儿教师的待遇。

（二）建立学前教育质量提升指导机制

1. 坚持下沉一线指导的工作机制。市教育局相关人员将

常态化深入县区、幼儿园，了解掌握学前教育发展现状，分析学前教育发展存在突出问题，与县区、幼儿园的负责同志共商破解难题的对策，客观评价学前教育质量提升的工作绩效，同时发现、培育先进典型，定期组织展示交流活动，宣传推广典型经验。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及其教研部门亦应常态化深入园所调研指导、帮助解决发展中的难题。

2. 建立幼儿园课程实施巡回视导机制。市、县区教研部门每周应下到各级各类幼儿园开展视导工作，指导幼儿园优化课程实施与建设，尤其是对办园时间不长、园务管理薄弱、教师专业水平亟待提高的应加强视导。市教育局将依托在昌教科研单位、高校的资源，组成学前教育质量提升工作专家指导组，结合“安吉游戏推广”计划，开展专题性指导，形成“专家引领—示范领航—梯次推进”模式。

（三）建立学前教育质量提升考核激励机制。

采取交叉的方式，组织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及其教研单位、幼儿园对各县区质量提升工作进行学习观摩、评价指导，促进各县区之间借鉴、研讨、启发、提升。市教育局将把保教质量提升工作推进情况、示范幼儿园增长、市级学前教育教学竞赛成绩等纳入对县区教育部门年终考核指标，对成效明显的，提供各种展示交流平台、给县区政府送达感谢信等方式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推进缓慢、成效一般的，给县区政府送达问题情况通报，并责成拿出整改方案限期改正。

（四）建立幼儿园动态督导监管机制

县区教育部门应积极主动制定科学有效、有区域特点的幼儿园评价体系，实施精准评估，实现有序管理。组织幼儿园责任督学开展挂牌督导工作，监督指导公办幼儿园、民办幼儿园、纳入公办管理幼儿园、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村办幼儿园、微小型幼儿园等各级各类幼儿园依法依规办园。

（五）建立学前教育质量提升项目小组推进机制

在市教育局统筹指导下，整合各方资源，按照“专家+项目牵头人”模式，成立若干个项目工作推进小组，分头推进“学研行”种子教师研修共同体项目、“安吉游戏”推广项目、幼儿园深度学习项目、信息化赋能学前教育项目、五级教研网络完善升级项目等既定工作，实现项目实施有具体人抓、有专家引领、能取得成效和成果的目的。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

实施全市学前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既是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也是保障幼儿身心健康全面和谐发展的需求。各级教育部门和幼儿园要深刻认识实施行动计划的重要意义，主要负责同志负总责多过问，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常调度，制定好相应的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做到目标定位准确、措施操作性强，职责清晰明了、任务责任到人，扎扎实实提升幼儿园保教工作水平。

（二）加强宣传推广，凸显工作成效

市教育局将与主流媒体开展合作，对全市学前教育工作

开展综合性、专题性和特色园所的宣传报道。创立南昌学前教育微信公众号，宣传推广各县区加快学前教育发展政策举措、工作经验，宣传各级各类幼儿园保教工作好经验、好做法，推送优质课程资源，传播普及科学保教理念，让南昌市学前教育有声有色有味。各县区教育部门及幼儿园应加强与相关部门和社会力量的联动，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提升质量的做法和成效，建立家园社区协同育人的制度机制，引导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观、儿童观，构建良好的学前教育发展生态环境，营造全社会关心幼儿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